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
保健科

發文日期：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03087396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因應delta指引1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
1號8樓北區

承辦人：盧薇存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5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edu_phe.21@mail.
taipei.gov.tw

主旨：檢送本局修訂「臺北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因應變種Delta
病毒匡列隔離及停課指引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0年9月8日北市教體字第1103080735號函續辦。

二、本次修訂重點摘述如下：

(一)衛生機關人員經過疫情調查後，將對確定病例之「極度
密切接觸者」(包含同住家人、同班同學、班導師、社
團師生等)開立「居家隔離通知書」，學校(園)應依據通
知書規定協助落實居家隔離14日相關作為，並於解隔後
進行自主健康管理7日。

(二)衛生機關人員經過疫情調查後，將對確定病例之「密切
接觸者」(包含學習活動之一般性接觸者)開立「居家隔
離通知書」，學校(園)應依據通知書規定協助落實居家
隔離14日相關作為，並於解隔後進行自主健康管理7日。

(三)前開「極度密切接觸者」(包含同住家人、同班同學、
班導師、社團師生等)之同住家人進行預防性隔離，以5
天為原則，按衛生單位通知執行；其他接觸者(即其他
同班同學)採自我健康監測，並得由本局視情況報請市



府同意後進行預防性停課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、恩慈美國學校、道明外僑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臺北歐洲學校(小學部)、臺北歐洲學校(中學部)、臺北市日僑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各科室(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除外) (含附件)

裝

訂

線

